

## 6.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声明函

### 6.1. ①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详见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喀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**喀什市数字加油站建设项目（二次）**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喀什市数字加油站建设项目（二次）），属于（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新疆航天信息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7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54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522.3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新疆航天信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4月20日

